

## 许郴生家人申冤四年获三十万赔偿

【明慧网】湖南郴州市四十七岁的女法轮功学员许郴生，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上午被郴州市公安局北湖分局人民西路派出所警察当街抓捕，被背铐在铁椅子上“审讯”十二小时后身亡。其子杨许俊为母伸冤，经过漫长的四年多官司，终于获得国家赔偿死亡金三十一万九千六百元和被赡养人生活费五千四百元人民币。三十万人民币虽然抵偿不了一个健康鲜活的生命和破碎家庭所遭受的痛苦，但这件补偿再一次证明：中共仍在知法犯法、失了控地草菅人命，越来越多的人已经无法再容忍中共明目张胆的作恶。

### 许郴生遭警察绑架逼供死亡

许郴生女士，1965年4月出生，湖南郴州市烟厂职工。因为坚守法轮功真、善、忍的信仰，曾多次遭“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人员、国安、公安抓捕、关押、抄家等，在迫害中与丈夫被迫离异。

2012年5月16日上午10点，许郴生手持法轮功真相资料在郴州市国庆南路东健帝景大酒店路旁发放给各家店铺，被郴州市公安局北湖分局人民西路派出所警察连拉带拽地劫持上警车带走。

在派出所，许郴生被背铐在专用的审讯椅（铁椅子）讯问，期间12小时之久不让喝水、吃饭、上厕所等。晚上10点北湖分局非法对许作出治安拘留10天的处罚；晚上10点39分，三个警察从派出所出来把许郴生押上警车；11点15分，许郴生被送到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诊断心跳、呼吸已停止，被宣告人已死亡。

### 家属遭压制不能寻求公正尸检

命案发生两天后公安局才通知许郴生的前夫。5月20日，还在读大学的许郴生的儿子杨许俊闻讯从学校赶回家中。家人亲友都非常震惊，无法相信这个事实。

5月21日郴州市政法委、公安局、610办等官方机构一直恐吓家属，想把事情压制，推卸责任，共召开十一次协调会，没有结果。

亲属想寻求公正尸检，却遭受来自公检法方面的重重阻力。郴州市政法委、“610办”、公安局、检察院、法院一大群人一齐出动。许郴生的律师严厉指出：“公检法联合，这不符合办案程序。”

官方强行阻止许郴生家人聘请法医。中共官员还以工作要挟许郴生的哥哥不要出面。无奈之下，家属咬定一条：就是不签字遗体火化处理。



■ 许郴生生前照片

许郴生的遗体一直存放在郴州市殡仪馆。

### 公道自在人心

5月19日，有人打电话给《湖南都市报》等报社、电视台，希望媒体作为第三方公正地报道此事。对方却表示，因为涉及法轮功，他们不敢派记者来采访，采访了也不敢报道。

虽然中共把持的媒体全体缄默，没有只言片语，但是，公道自在人心。许郴生的冤死让其家人亲友非常震惊，也引发了许多普通民众的同情、愤怒。

很长一段时间，郴州市大街小巷频频出现“呼吁严惩凶手”和“呼吁寻求公正尸检”的粘贴。

张贴的资料引发了许多普通民众的同情、愤怒。有的痛骂警察是土匪。有的愤怒地说：“人家炼功，也不要人家搞死呀，信仰自由嘛。你共产党把人活活弄死了，你就是邪嘛。”

### 伸冤四年 终获国家赔偿

2014年8月26日，许郴生的儿子杨许俊向当地公安局北湖分局申请国家赔偿。同年10月24日，北湖分局决定不予赔偿。杨许俊不服，向北湖区法院提起诉讼。杨许俊认为母亲被抓之前是一身体健康、活生生的人，被传唤后却蹊跷死亡，被告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2016年12月19日，北湖区法院经调解达成协议，下达了调解书。杨许俊获得国家赔偿死亡金三十一万九千六百元和被赡养人生活费五千四百元人民币。◇

# 国际社会要求中共立即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

【明慧网】十八年前，1999年7月20日，中共前党魁江泽民集团一意孤行，对法轮功发动了非法的文革式的疯狂打压和迫害。

十八年来，世界各地的法轮功学员以坚韧不屈的精神、和平理性地反迫害，持续不断地向国际社会讲述法轮功真相，呼吁正义声援，共同制止中共对信仰“真、善、忍”的修炼人群体灭绝式的迫害，特别是中共活摘人体器官贩卖的罪恶暴行。

近日以来，国际社会以各种形式谴责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呼吁停止迫害。

## 大赦国际主席：多一天的迫害都是不能接受的

7月19日，大赦国际主席 Alex Neve 先生在加拿大渥太华法轮功学员举行的反迫害集会上说：“用任何标准来衡量，这场迫害都是人权的危机和对人权的践踏。”“法轮功学员必须完全被尊重，多一天的迫害都是不能接受的。十八年的迫害是全球的耻辱。”

## 美国会议员：决不能对暴行保持沉默



■ 在法轮功反迫害 18 周年之际，多位美国国会参、众议员致信声援

在法轮功学员反迫害 18 周年之际，多位美国国会议员致信声援。

威斯康辛州联邦参议员罗恩·约翰逊 (Ron Johnson) 表示，他和法轮功学员一起呼吁，要求中共结束对法轮功的迫害，并支持法轮功修炼者为自由和平的未来而奋斗。

国会众议员克里斯·史密斯 (Chris Smith) 在支持信中说：“我们决不能对暴行保持沉默，我们必须将罪恶之人绳之以法。全世界都不会忘记中共对法轮功犯下的罪恶。”他表示，美国国会将继续举行人权听证

会，起草人权相关法案。

## 50 余名瑞士议员签名支持法办江泽民

瑞士多位国会议员和州议员写信声援法轮功学员反迫害，还有 50 多名瑞士国会议员、州议员在给联合国高级人权专员 Zeid Ra'ad Al Hussein 先生的呼吁信上签名，支持法办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要求中共停止迫害法轮功。签名原件已在 7 月 20 日递交联合国高级人权专员办事处。◇



【明慧网】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 (IED) 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明确指出，整个事件是中共当局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会议上的中共代表哑口无言。

IED 的声明中说：“政府对人民施行的国家恐怖行为所导致的严重人权迫害远远超过任何其他形式的恐怖主义行动。当一个政权施行国家恐怖行为时，国际社会就将面临大量

## 【历史上的 8 月】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天安门自焚”是由中共政府一手导演的

人权侵犯案例和难民而不知所措的困境。中共对法轮功修炼者的残暴迫害就是这样的例子。”

“我们在八月三日的发言中描述了我们对法轮功的观察了解。中国政府代表在随后的答复中企图以诬陷法轮功残害生命破坏家庭来为其国家恐怖行为辩护。我们的调查表明，真正残害生命的恰恰是中共当局。是中共当局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虐杀而导致家庭破裂。伤害生命的不是法轮功，而是极端残暴的酷刑、精神

病院里的摧残、劳改营的奴役、以及其它类似的迫害。中共当局企图以今年 1 月 23 日天安门广场上的‘自焚事件’为证据来诬陷法轮功。然而，我们得到一份自焚事件的录像分析却表明，整个事件是由中共政府一手导演的。我们现有该录像的拷贝，有兴趣者可来领取。”

IED 的发言再次引起轰动，许多人前来索取声明的文本和“自焚”录像分析。IED 的这个声明也进入联合国官方的记录。◇

# 山东两位大法弟子屡遭迫害含冤离世

## 山东潍坊市王新民屡遭迫害含冤离世

山东潍坊市奎文区法轮功学员王新民在中共江泽民集团对法轮功长达十八年的残酷迫害中，作为该地区的重点迫害对象，饱受了中共对他的种种迫害。

特别是近两年来，王新民不断受到公安国保警察的骚扰，给他的生活和心理造成极大压力，身体极度衰弱，于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含冤离世。

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早五点多，王新民与全国所有义务辅导员一样，被当地街办官员非法抓捕，强迫他写放弃修炼的保证书，他被非法关押了五天后，被敲诈勒索5000元现金和600元饭费，才予以释放。

自此，王新民与当地法轮功学员多次被街办不法官员非法抓捕，非法审讯，肆意拷打，长时间被铐绑在街办的电杆或树上进行折磨。

二零零零年一月二日，王新民再次被绑架到街办，与从北京抓回的其他法轮功学员，多次被强灌人尿、白酒中药炮制的毒液，被严刑拷打，被扒下棉衣反手铐在树上长达十几个小时，深夜又被强行灌白酒。看管人员对他们拳打脚踢，连续五天强迫交五千元现金才放回家。

二零零零年七月，王新民与其他两名法轮功学员又被抓到街办，恶官强迫他们放弃修炼法轮功，被他们断然回绝。恶人把他们铐在电杆上，面向太阳暴晒，强灌白酒，把刚摘的辣椒往他们的嘴里塞，又用辣椒抹脸，折磨他们。每人勒索现金五千元才放回家。

二零零零年十月，王新民被派出所警察非法抓捕，刑事拘留一个月。后将他劫持到街办非法关押。他乘机逃走。从此便开始了他长达六年的流离失所的生活。

二零零七年十月，一直在外流离失所的王新民不幸被奎文公安国保发现并非法抓捕。强行非法劳教两年。

王新民在山东省第二劳教所关押期间，遭受了种种

酷刑迫害，五天五夜不让睡觉，一连三天对他进行吊铐，强迫他坐小凳面壁，对他全面实行严管，从精神上，肉体上对他进行泯灭人性的摧残。他曾被折磨的昏死过去。

二零零九年十月，王新民结束了两年的非法劳教，回到家中，王新民回家不久，骚扰和迫害便接踵而来。

二零一零年五月，奎文国保警察谷志勇一伙早上五点多便破门而入，要强行将他绑架。王新民绝不配合，警察谷志勇一伙无可奈何，狼狈撤走。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上午，奎文警察又一次强行从车内绑架了王新民，同时警察又一次抄了王新民的家。王新民这次被非法刑事拘留30天。

二零一四年七月，奎文警察谷志勇一伙再次窜到王新民家，企图绑架他，王新民出现昏迷状态，恶警图谋迫害王新民的罪恶图谋没有得逞。

十八年来，王新民除了饱受中共对他的精神迫害和身体迫害，更受到中共对他在经济上的巨大迫害。他除了被中共恶徒一次次的敲诈勒索巨额钱财外（累计约5万元左右），十七年的所有工资全部被非法截留和扣押，大约在六十万元左右，给个人和家庭的正常生活造成损失。

## 曾遭洗脑班迫害 山东省潍坊市李福琴离世

山东省潍坊市法轮功学员李福琴在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被潍坊市公安局国保大队数十名警察抓捕到设在奎文区的洗脑班，在那里她被强制长时间坐铁椅子，遭扇耳光等暴力折磨，血压超过240，被送到医院挂吊瓶，在这种情况下洗脑班也不放她回家，后勒索她儿子几万元钱才放她回家。

李福琴回家后一度出现神志不清、不认人、生活不能自理的状况。后出现脑溢血。经过多年的治疗，于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去世，终年六十五岁。◇

# 甘肃省书记王三运及二十多帮凶遭恶报

【明慧网】今年以来，甘肃省参与对法轮功迫害的中共恶官接连遭恶报，省委书记王三运被免职，常务副省长虞海燕被逮捕，戴炳隆、马光明、张万福、秦华等二十多人被调查追责、被逮捕，兰州市政协主席俞敬东、兰州城管局综合执法局长刘鸿军、兰州国土局副局长张纪勋自杀。

甘肃省是中国大陆最穷的省份之一，这些中共官员不务正业，不为民众谋点福利，干正事百无一能，而为非作歹却不遗余力。特别是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十八年来，使这个穷困的省份更加暗无天日，对修炼法轮功的好人迫害罄竹难书。

善恶有报是天理，分毫不差，谁人也逃不出。

## 明慧网：2017年上半年百余官员遭恶报

据明慧网报道，2017年上半年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事件共有151例，遍布中国大陆21个省、直辖市，包括政法委书记、副书记、各级610人员等中共各级公检法、政府机构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员。遭恶报的形式有自杀、伤残、重病、被查处判刑等多种形式。

这仅为明慧网有报道的数据统计，实际发生的恶报案例应远远超出。

希望参与迫害者赶快醒悟，不要做中共迫害政策的牺牲品，不要步这些人的后尘。◇

## 【人物故事】 前芭蕾舞女演员修炼法轮功获新生

【明慧网】（明慧墨尔本报记者报道）伊莲（Elaine Featherstone）现年八十五岁，前澳大利亚芭蕾舞女演员。伊莲八岁开始学习芭蕾舞，师从欧洲著名芭蕾舞导师波顿维泽尔，十六岁正式加入悉尼波顿维泽尔芭蕾舞团，多次到世界各地参加巡演。二十四岁来到墨尔本后，伊莲在多个学校从事舞蹈教育二十三年。

### 修炼一个月 法轮功显神奇

因患有严重脊椎病，伊莲从1987年开始学习太极，以期强身健体，恢复健康。因太极老师改炼法轮功，1998年7月，伊莲也开始学法轮功。

修炼法轮功仅一个月左右，伊莲近乎90度弯曲的脊椎不知不觉中竟然直了！真的直了！这种喜悦之情，伊莲难以言表，“感觉棒极了！”

伊莲初炼法轮功时就感受到强大的能量场，“我觉得很兴奋，很充实！”

1999年初，修炼法轮功不到一年的伊莲遭遇了一场车祸。由于驾车



■ 伊莲在公园打坐炼功。

不慎撞上电线杆，伊莲膝盖骨粉碎性骨折。“但是那时我并没有很惊慌，我一直在念‘法轮大法好，法轮大法好’。”短短一个半月，伊莲就神奇痊愈了。这让她的主治大夫惊诧不已，感到不可思议。

### 展现法轮功的美好

作为昔日的一名芭蕾舞演员，伊

莲在向民众讲清法轮功真相的活动中充分发挥了自己的一技之长。她编排的莲花舞，在2002年墨尔本庆祝法轮功弘传10周年纪念日的晚会上登台亮相，获得观众的一致好评。随后，伊莲接连推出了具有浓郁中国传统韵味的扇子舞、彩带舞，还帮助编排法轮功学员遭受迫害的情景剧，每次演出都获得观众的赞扬和掌声。

### 改变人生观 感恩师父

“当我真正懂得如何按照‘真、善、忍’修炼时，我发现我对每一件事情的态度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我不再与别人发生争论，别人也无法再激怒我，我就是让事情顺其自然的发展。当一些突发事情刺激到我时，我会遵循师父讲的道理，用善念对待，让自己的大脑保持清醒，不为所动。我发现这真的是很有效果。”

八十五岁的伊莲感言法轮功转变了自己的人生观，让她变得善良、平和、宽容、无私。“感谢师父！感谢师父给了我全新的生命！”◇

## 小摊生意红火的秘诀

人都想赚钱，却因为急功近利和眼前的蝇头小利把自己的生意做垮了，实际上真是自己害了自己。

这些行为从没有发生在我的身上。我遵循着法轮功教导的做人原则经营我的小生意。无论生意处于旺季还是淡季，无论生意红火还是萧条，我从未进过假货，进货时严把质量关。由于是正规的货源和高质量的货物，所以进价都很高，但是我出售的价格并不比别人高多少。多年以来我一直坚守着货真价实的原则做生意，本着良心做生意，所以我的回头客很多。

有的时候由于物价的上涨，有的货物即使价格高一些，顾客也很理解，没有丝毫的怀疑。有的顾客表示

理解：贵一些，但是你家的质量好，你说话还实在，我们放心。

多年以来，我和好多顾客成了朋友，有的顾客告诉我说：“我转了一圈，就你家的货好，而且价不高，所以我谁家都不去，就愿意在你家买。”

有一次休息的时候，我们几个摊主在一起聊天，其中一位摊主无奈地说：“上班（卖东西时）咱骗人，下班（买东西时）被人骗。”这就是当今中国社会的真实写照，整个社会人与人之间缺乏诚信。在这个道德下滑、物欲横流的环境中，法轮功教会了我如何做人，也教会了我如何做生意。这就是我生意红火的秘诀。◇（文/大陆法轮功学员）